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晋市监函〔2025〕24号

答复类型：A

关于晋江市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181号代表建议的答复函

晋江市卫健局：

李菊梅等3个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心理健康服务行业管理的建议》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畅通投诉举报渠道

对心理健康服务机构服务收费、格式合同等市场监管领域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依规核查处置。加强与晋江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沟通协作，妥善做好市场监管领域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截至目前尚未收到相关投诉举报。

二、强化部门联动执法

配合主管部门适时开展心理咨询服务机构联合整治行动，依法加强对心理健康服务行业的价格监管，对未明码标价或超标准收费的违法违规行为依法实施行政处罚。通过“进一次门、查多项事”来加强对心理咨询服务行业的全面监管，形成监管合力。

三、加强涉企信息归集

指导各职能部门将心理咨询服务行业市场主体监管及许可信息归集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推动市场主体自我约束、诚信经营、实现政府部门协同监管和失信联合惩戒。

主要领导：张志友

分管领导：庄志东

经办人员：占宏清

联系电话：18050951111



抄送：市分管领导、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委及教科文卫工委、市政府督查室。

晋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5年4月22日印发